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8年第1期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一）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1月29日证监许可【2017】2179号文核准公开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8年5月17日正式生效。

（二）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三）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的《风险说明书》、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划分方法及说明等，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须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普通债券型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在特殊市场条件下，如证券市场的成交量发生急剧萎缩、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以及其他未能预见的特殊情形下，可能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或变现对证券资产价格造成较大冲击，发生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幅度较大、无法进行正常赎回业务、基金不能实现既定的投资决策等风险。

（四）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五）基金管理人根据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对投资者进行分类。投资者应当如实提供个人信息及证明材料，并对所提供的信息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投资者应及时并确认当个人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投资者分类和适当性匹配的，应及时主动进行更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11月1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公司名称: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
法定代表人:秦维舟
设立日期:2003年12月9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13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电话:0755－83026688
传真:0755－83026677
联系人:王嘉
股权结构:

股东单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6000	40%
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	6000	40%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
合　计	15000	100%

（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

截至2018年11月17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五十九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上证新兴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鹄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健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大宏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商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进取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改革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瑞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银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三）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秦维舟先生,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北京中联新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昌维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先锋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副总裁,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伊力扎提·艾合买提江先生,副董事长,历任吉通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中化国际石油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

赵忆波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南方航空公司规划发展部项目经理,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瑜伦投资咨询公司（马丁可利基金）投资经理,纽银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现任大恒科技副董事长。

赵刚先生,董事,博士。历任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交易部经理、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发展策划部主任、国家电网公司金融资产管理部发展策划处处长、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策划部主任、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英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竞委委员、副总经理。

孙晓刚先生,董事,本科。历任河北赢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职员、北京诺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摩士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投资总监、上海钟表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上海钟表有限公司董事长。

奥成文先生,董事,硕士。历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汤小青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国家计委财政金融司处长,中国农业银行市场开发部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合作司副司长,中国银监会合作金融监管部副主任,内蒙古银监局、山西银监局局长,中国银监会监管一部主任,招商银行副行长。

史其祥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外汇业务管理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伦敦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工商银行新加坡分行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个人金融业务部副总经理,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机构金融业务部资深专家。

赵玲华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总医院新闻干事,全国妇女联合会宣传部负责人,中国人民银行人事司综合处副处长,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法规司副处长,中国外汇管理杂志社社长兼主编,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巡视员。

2. 监事会成员

秦江卫先生,监事,硕士。历任太原双喜轮胎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面质量管理处干部。2004年加入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现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风控合规总部总经理。

赵耀明先生,监事,硕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证券管理处副处长、深圳证券交易所理事会秘书长、君安证券香港公司副总经理等职。

戴宏明先生,监事,本科。历任浙江证券深圳营业部交易主管、国泰君安证券营业部交易主管、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中心总监,现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交易师（总助级）兼交易中心总监。

梅泽昇先生,监事,硕士。历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研究部副总监、指数投资组副总监,现任指数组负责人。

3. 经理层成员

奥成文先生,总经理,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曾任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经营部副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02年10月开始参加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工作,任公司督察长,现任公司总经理。

杨文先生,副总经理,企业管理学博士。曾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研究所金融工程研究员、中融基金管理公司市场部经理。2003年8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总监、发展战略部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合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CFA。曾任平安证券公司综合研究所研究员、西北证券公司资产管理部研究员。2003年10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投资一部总监、权益投资事业部总经理,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陈勇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固定收益部业务董事、资产管理部基金经理,民生证券公司证券投资总部副总经理。2003年10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总监、合规与风险控制部总监、督察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固定收益事业部总经理。

曹阅先生,副总经理,本科。曾任联于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从事于TA交易中心交易员、销售部北方区副总经理、北京公司副总经理的工作,2010年5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年北营销中心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营销事业部总经理。

马宏先生,督察长,硕士。曾任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副员工,中化财务公司证券部职员、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证券部投资总监、资产管理二部副总经理、投资发展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周建树,男,中国国籍,硕士,7年证券从业年限,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销售经理、债券交易员工作,2014年6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17年8月起担任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5月起任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本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分股票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固定收益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具体如下:

股票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由公司总经理奥成文先生担任,委员包括:杨合先生、公司总经理、权益投资事业部总经理、投资一部总监、基金经理;韩冬燕女士、权益投资事业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王创练先生,研究部总监兼首席策略师（总助级）、基金经理。

固定收益类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由公司总经理奥成文先生担任,委员包括:陈勇先生,副总经理、固定收益事业部总经理;谢志华先生,固定收益事业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总裁助理;王创练先生,研究部总监兼首席策略师（总助级）、基金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苏银行”）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26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成立时间:2007年1月22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5.44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4】619号
联系人:朱振兴
电话:025-58587832

（二）主要人员情况

江苏银行托管业务条线现有员工61名,来自于基金、券商、托管行等不同的行业,具有会计、金融、法律、IT等不同的专业知识背景,团队成员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水平、良好的服务意识、科学严谨的态度;部门管理层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14年,江苏银行先后获得基金托管业务资格及保险资金托管业务资格。江苏银行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以及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目前江苏银行的托管业务产品线已涵盖公募基金、信托计划、基金专户、基金子公司专项资管计划、券商资管计划、产业基金、私募投资基金等。江苏银行将在现有的基础上开拓创新继续完善各类托管产品线。江苏银行同时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提供现金管理、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A类份额的发售机构

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本公司在深圳、北京、上海、广州、成都开设五个直销网点对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A类份额的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1）深圳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深圳市滨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
邮政编码:518048
电话:0755-83026603或0755-83026620
传真:0755-83026630
联系人:祁冬灵

（2）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甲14号诺安大厦8-9层
邮政编码:100020
电话:010-59027811
传真:010-59027890
联系人:孟佳

（3）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中心大厦903室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68824617
传真:021-68362099
联系人:王惠如

（4）广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富力中心2908
邮政编码:510623
电话:020－38393680
传真:020－38393680
联系人:黄怡珊

（5）西部营销中心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9栋1单元1802
邮政编码:610021
电话:028-86050157
传真:028-86050160
联系人:裴兰
C类份额的发售机构

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C类份额的开户、申购和赎回手续,具体交易细节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网址:www.lionfund.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9—20层
法定代表人:秦维舟
电话:0755-83026688
传真:0755-8302667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住所:中国北京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丽
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经办律师:刘焕志、孙艳利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E2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邹俊
电话:010-85085000
传真:010-85185111
联系人:左艳霞
经办注册会计师:左艳霞　张品

四、基金的名称

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基金

六、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回报。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回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本基金持有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方法,确定资产在不同类别固定收益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通过积极主动的研究分析和投资管理,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构建投资组合。

1.久期管理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利率环境、债券市场资金供求变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利率和收益率曲线可能移动的方向和方式,并据此确定收益资产组合的平均久期。原则上,利率处于上行通道时,缩短目标久期;利率处于下降通道时,则延长目标久期。

（1）宏观经济环境分析 通过跟踪、分析宏观经济数据（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长、固定资产投资、CPI、PPI、进出口贸易等）判断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在经济周期中所处的位置,预测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取向及当期利率在利率周期中所处的位置;密切跟踪、关注货币金融指标（包括货币供应量M1/M2,新增贷款、新增存款、准备金率等）,判断利率在中期内的变动趋势及国家可能采取的调控措施。

（2）利率变动趋势分析 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态及利率变动趋势的判断,同时考量债券市场资金面供应状况、市场预期等因素,预测债券收益率曲线可能移动的方向和方式。

（3）久期配置 基于宏观经济环境分析和利率变动趋势预测,通过合理假设下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确定最优的债券组合久期。一般的,若预期利率水平上升时,建立较短平均久期的债券组合或缩短现有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若预期利率水平下降时,建立较长平均久期的债券组合或延长现有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以获取较高的组合收益率。

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预测收益率期限结构的变化方式,根据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确定合理的组合期限结构,包括采用子弹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以从收益率曲线的形变和不同期限债券价格的相对变化中获利。

3.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变位用风险、税赋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不同因素的影响,国债、央票、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等不同类属的券种收益率变化特征存在明显的差异,并表现出不同的利差变化趋势。基金管理人将分析各类属券种的利差变化趋势,合理配置并灵活调整不同类属券种在组合中的构成比例,通过对类属的合理配置力争获取超越基准的收益率水平。

4.利率品种投资策略

利率品种的主要影响因素为基准利率。本基金对国债、央行票据等利率品种的投资,首先根据对宏观经济变量、宏观经济政策、利率环境、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变化的两个方面:变化方向及变化形态,从而确定利率品种组合的久期和期限配置结构。其次根据不同利率品种的收益风险特征、流动性因素等,决定投资品种及相应的权重,在控制风险并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得最大的收益。

5.信用品种投资策略

信用品种收益率的主要影响因素为利率品种基准收益与信用利差。信用利差是信用产品相对国债、央行票据等利率产品获取较高收益的来源。信用利差主要受两方面的影响,一方面为债券所对应信用等级的市场平均信用利差水平,另一方面为发行人本身的信用状况。

信用品种投资策略具体为:

（1）在经济周期上行或下行阶段,信用利差通常会缩小或扩大,利差的变动会带来趋势性的信用产品投资机会;同时,研究不同行业在经济周期和政策变动中所受的影响,以确定不同行业总体信用风险和利差水平的变动情况,投资具有银因素的行业,规避具有潜在风险的行业;

（2）信用产品发行人的资信水平和评级调整变化会使产品的信用利差扩大或缩小,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内部评级作用,选择评级有上调可能的信债,以获取因信用利差下降带来的价差收益;

（3）对信用利差期限结构进行研究,分析各期限信用债利差水平相对历史平均水平所处的位置,以及不同期限之间利差的相对水平,发现更具投资价值的期限进行投资;

（4）研究分析相同期限但不同信用评级债券的相对利差水平,发现偏离均值较多,相对利差有收窄可能的债券。

今后,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以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九、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

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中债总财富细分指数之一。该指数同时覆盖了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银行间以及银行柜台债券市场上的待偿期限在1-3年(含1年)的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具有一定的代表性,适合作为本基金的债券投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或者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本业绩比较基准停止发布时,本基金管理人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调整或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中低收益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日为2018年9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258,302,000.00	32.32
	其中:债券	3,258,302,000.00	32.3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97,147,935.71	29.7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84,830,376.97	37.55
8	其他资产	39,706,698.51	0.39
9	合计	10,079,987,011.19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53,740,000.00	8.4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53,740,000.00	8.4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52,792,000.00	4.49
6	中期票据	100,600,000.00	1.0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851,170,000.00	18.37
9	其他	－	－
10	合计	3,258,302,000.00	32.34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407	18农发07	8,500,000	853,740,000.00	8.47
2	111803170	18农业银行CD170	3,000,000	292,260,000.00	2.90
2	111804045	18中国银行CD045	3,000,000	292,260,000.00	2.90
3	011801056	18国电SCP005	2,000,000	201,340,000.00	2.00
4	111814097	18江苏银行CD097	2,000,000	196,260,000.00	1.95
5	111809290	18浦发银行CD290	2,000,000	194,780,000.00	1.93
5	111810464	18兴业银行CD464	2,000,000	194,780,000.00	1.93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八）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明细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按资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按资国债期货。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按资国债期货。

（十）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9,706,698.5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706,698.5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一）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各阶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诺安联创顺鑫债券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8.5.17–2018.9.30	1.69%	0.02%	2.12%	0.05%	－0.43%	－0.03%

诺安联创顺鑫债券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8.05.17–2018.9.30	1.72%	0.02%	2.12%	0.05%	－0.40%	－0.03%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总财富（1-3年）指数收益率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诺安联创顺鑫债券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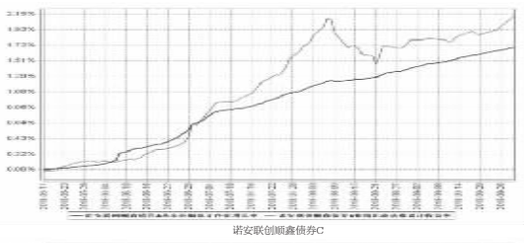

诺安联创顺鑫债券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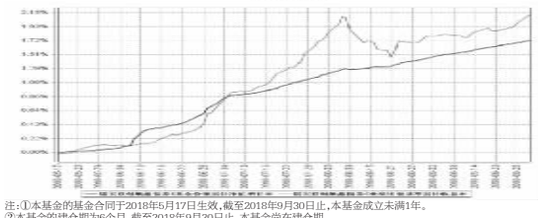

注:①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8年5月17日生效,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本基金成立未满1年。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本基金尚在建仓期。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与基金运作相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3%÷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销售机构。销售服务费由登记机构代收并按照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基金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
100万元≤M＜200万元	0.3%
200万元≤M＜500万元	0.2%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2. 赎回费率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	赎回费率
T＜7日	1.5%
7日≤T＜30日	0.1%
T≥30日	0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有基金份额期限少于7日的基金份额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基金份额期限不少于7日但少于30日的基金份额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赎回费率和销售服务费率。

5、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本次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4月21日刊登的《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中,增加了基金合同生效日间、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在“第二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更新了“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三、主要人员情况”的相关内容。
3、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情况。
4、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投资者通过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可办理基金业务的类型。
5、在“第七部分　基金的募集”中,更新了基金的募集的相关情况。
6、在“第八部分　基金合同的生效”中,更新了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删除了“一、基金备案的条件”和“二、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的内容。
7、在“第九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更新了“已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内容。
8、在“第十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增加了“七、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投资组合报告数据的截止日期为2018年9月30日。
9、增加了“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业绩”的内容,增加了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各阶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比较表以及本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10、在“第十五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中,增加了“三、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的内容。
11、增加了“第二十三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列举了本报告期内的相关公告。

十五、签署日期

2018年11月17日

以上内容仅为摘要,须与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正文所载之详细资料一并阅读。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临2018-051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28日,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3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提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仁锋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十一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十一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被政府收储的议案》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的城市建设规划需要,武汉市武昌土地储备整理中心拟收回公司子公司武昌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武汉市武昌区白沙洲街涂家沟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为76,392.22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号武昌国用（2014）第017号。根据武船重工与武昌土地储备中心签署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协议书》,武昌土地储备中心收回武船重工前述土地的补偿费用合计为人民币57,250万元整,包含但不限于协议项下所有土地的收回补偿,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补偿,设备拆装和运输费用,租赁户（包括未房改住户）的腾退安置和补偿费用等。

表决结果: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